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0863.2—2007/ISO 4301-2:1985

起重机械 分级 第2部分：流动式起重机

Cranes—Classification—
Part 2: Mobile cranes

(ISO 4301-2:1985, Lifting appliances—Classification—
Part 2: Mobile cranes, IDT)

2007-03-21 发布

2007-08-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GB/T 20863《起重机械 分级》分为 5 个部分：

- 第 1 部分：总则；
- 第 2 部分：流动式起重机；
- 第 3 部分：塔式起重机；
- 第 4 部分：臂架起重机；
- 第 5 部分：桥式和门式起重机。

本部分为 GB/T 20863《起重机械 分级》的第 2 部分。

本部分等同采用 ISO 4301-2:1985《起重设备 分级 第 2 部分：流动式起重机》(英文版)。

本部分等同翻译 ISO 4301-2:1985。

为了便于使用，本部分做了下列编辑性修改：

- 标准名称中“起重设备”改为“起重机械”；
- “ISO 4301 的本部分”一词改为“GB/T 20863 的本部分”；
- 删除 ISO 4301-2:1985 的前言和引言；
- 对于 ISO 4301-2:1985 引用的其他国际标准，有被我国国家标准采用的用转化为我国的国家标准代替对应的国际标准。

本部分由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提出。

本部分由全国起重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27)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北京建筑机械化研究院，泰安东岳重工有限公司。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张梅嘉、洪学军。

本部分为首次发布。

起重机械 分级

第 2 部分:流动式起重机

1 范围

GB/T 20863 的本部分是根据流动式起重机在预期寿命期内完成的工作循环数和代表名义载荷状态的载荷谱系数对整机和机构进行分级的。

本部分适用于 ISO 4306-2 定义的流动式起重机。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 GB/T 20863 的本部分引用而成为本部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部分,然而,鼓励根据本部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部分。

GB/T 20863. 1—2007 起重机械 分级 第 1 部分:总则(ISO 4301-1:1986,Cranes and lifting appliances—Classification—Part 1:General, IDT)

ISO 4306-2 起重机 术语 第 2 部分:流动式起重机

ISO 4308 起重机和起重机械 钢丝绳的选择

3 流动式起重机整机分级

流动式起重机的整机分级见表 1。

表 1 流动式起重机整机分级^a

起重机类型	工作级别
通用吊钩、不连续工作的流动式起重机	A1
使用吊桶、抓斗或电磁盘的流动式起重机	A3
繁重作业,如集装箱吊装或普通码头作业的流动式起重机	A4

^a 还应参见 GB/T 20863. 1—2007 中表 3 规定的载荷状态 Q 和使用等级 U 的有关级别。

4 流动式起重机机构分级

流动式起重机的机构分级见表 2。

表 2 流动式起重机机构分级

动作机构	工作级别		
	A1	A3	A4
起升	M3	M4	M5
回转	M2	M3	M4
变幅	M2	M3	M3
伸缩	M1	M2	M1 ^a